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林业厅
广东省文化厅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 广东省科学院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

团粤联发〔2014〕81号

关于开展第八届“广东农村青年 科技文化活动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团委、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科
技局、财政（税）局（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水务局、农业局、林业主管部
门、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深圳市、珠海市、顺德区文化体育局，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卫生计生局(委)、海洋与渔业部门、供销社、科协、扶贫办、农信联社，各乡镇团委、相关职能站(所、办)，各高等学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守望家乡·青春建功”2015共青团联系服务农村青年月活动要求(中青办发〔2014〕61号)，结合团省委“青春情暖”系列活动，深化农村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广泛联系、服务和引导农村青年，进一步扩大团的工作有效覆盖面，不断提高团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省委决定开展第八届“广东农村青年科技文化活动月”(下称“活动月”)系列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5年1—3月

二、活动主题

守望家乡·青春建功

三、主要内容

1. 开展“青春大宣讲”活动

依托“乡村好青年”活动成效，开展“守望家乡·青春建功”乡村好青年新春分享会。围绕家乡如何发展、年轻人如何奋斗、农村创业致富政策如何承接、核心价值观如何践行、家乡如何守望等话题，组织返乡大学生、返乡务工青年与本层级乡村好青年进行座谈交流，分享奋斗经历，共话家乡新貌，增进相互启

发，促进共同发展。同时，各级团干部要走进青年中，与返乡青年交朋友，建立联系。推进基层团组织微信群（或 QQ 群）建设，应用信息化手段保持与青年的经常性联系。组织开展茶话会、座谈会、相亲会等活动，促进外出务工青年、学生与在乡青年之间的沟通交流。

2. 开展“技能大比拼”活动

以增强服务农村青年的能力和实效为重点，综合利用周边的教育资源，充分发挥涉农专家和创业导师服务团的作用，利用各级农村青年创业就业培训基地，扎实开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和流通、农业社会化服务、电子商务等针对性强的专业技能培训，帮助农村青年解决创业就业技术难题。同时挖掘创业创富农村青年先进典型，建立经常性的联系，示范带动更多有创业能力的农村青年多渠道多形式就业。继续推荐省内符合条件的优秀经营主体入驻广东农村青年电子商务创业就业项目——“淘宝·特色中国·广东馆”，吸纳和带动更多有创业意愿的农村青年在电商平台上实现就业创业。

3. 开展“文化大接力”活动

在春节来临之际，各乡镇团委要积极联合当地文化站，积极发动乡镇直属团组织，结合传统民俗，组织动员乡村好青年、青年企业家、青联委员、青年致富带头人、青年志愿者等青年骨干开展一场客家山歌、民间乐器、醒狮、舞龙、英歌舞等具有浓郁乡土特色、生动活泼的春节文艺汇演，充分调动农村青年文艺

人才积极性，展示特色传统民俗，感受传统文化博大精深，提供展示平台，丰富农村青年文化生活；组织乡镇直属团组织以送春联和年画等形式开展赠送新春祝福活动，营造喜庆的节日氛围。

4. 开展“关爱大行动”活动

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关注“三留”群体，重点发动直属团组织和市县镇三级青农会成员，在元旦春节期间开展“青春情暖·一封家书”困难青少年关爱行动。通过帮助留守儿童以书信、微信或短信向远方的父母写一封家书，为留守儿童送上一套学习用品的方式开展关爱活动等方式，唤起在外务工人员对家庭的亲情，帮助直属团组织了解社会，建立帮扶长效机制。广泛开展走访慰问、结对帮扶等活动，帮助有困难的农村青年解决实际问题，把团组织的温暖送到他们手中。结合中国青年志愿者服务春运暖冬行动，针对春节前后农民工和学生买票难的问题，主动争取相关部门支持，整合社会资源，为青年农民工和学生提供协助购票、开通专列、派车接送等服务，帮助他们顺利返乡过年、外出务工就学。

四、工作任务

（一）省的主要任务

省级“活动月”工作联席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全面规划、统筹协调、指导推动、形成机制。

1. 全面规划部署全省“活动月”工作，充分发挥各主办单位的职能作用。

2. 积极整合相关厅局资源，策划实施各类面向农村、面向基层的活动项目，为各地开展“活动月”活动创造条件，提供保障。负责做好优秀项目评定工作，对农村青年人才予以培养扶持，促进农村青年就业创业。

3. 总结推广第八届“活动月”优秀项目和成功做法。

（二）各地市的主要任务

市级“活动月”工作联席会议是各项活动的承办机构，主要任务是营造氛围、统筹策划、督导推动、落实实施。

1. 利用多种媒体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统筹推动全市活动的开展，安排市级“活动月”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分赴基层指导相关工作。

2. 结合“活动月”各项活动，尤其要设计合理的工作内容，推动乡镇新建直属团组织活跃。

3. 协调落实“活动月”的各类资源保障，引导农村青年积极参与“活动月”的各项活动，做好本地区“活动月”优秀项目申报工作，总结推广全市第八届“活动月”成果和成功做法，并及时上报。

（三）各县（市、区）的主要任务

县（市、区）是“活动月”的实施主体，主要任务是指导乡镇“活动月”活动的开展，协调指导，统筹资源，组织实施。

1. 主动联络县（市、区）直有关单位，负责统筹落实“活动月”的各类资源保障，积极发动本县（市、区）农村青年参与

“活动月”的系列活动。

2. 将本级相关项目与活跃乡镇直属团组织相结合，引导乡镇直属团组织广泛参与“活动月”的各项活动，做到开展活动与直属团组织建设工作同步推进。

3. 有结对帮扶共建任务的县团委需积极参与“活动月”的各项活动，活动开展情况将作为结对帮扶共建活动考核内容。

（四）各乡镇的主要任务

“活动月”的参与主体为农村青年，各乡镇要按照“活动月”的相关要求开展好辖区内活动。

1. 根据通知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组织各类农村青年积极参与“活动月”各项活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普及科普知识，丰富精神文化生活，传承优秀乡村文化，推进幸福广东建设。

2. 切实做好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夯实农村基层组织基础，进一步加深农村人才库容量，稳固基层团组织建设。

3. 有结对帮扶共建任务的乡镇团委需积极参与“活动月”的各项活动，活动开展情况将作为结对帮扶共建活动考核内容。

五、职能分工

（一）各级共青团组织负责整个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牵头制定活动的总体方案，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各项活动，加强沟通、整合力量，推动活动有序、高效开展。

（二）各级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就“技能大比拼”、“关爱

大行动”活动协助组织开展农村信息技能培训活动，组织信息专家为农村青年开展使用电脑、网络、电子商务等技能培训。

(三) 各级科技部门负责宣传推广现代农业新科技，主要就“技能大比拼”、“文化大接力”、“关爱大行动”等活动及时传送农业科技信息，开展技术指导；整合科技信息资源，给予农科技技术及科技项目等方面的支持；组织信息专家为农村青年开展使用电脑、网络等技能培训活动。

(四) 各级财政部门视财力情况给予适当支持，并在经费的管理使用上进行监督，在绩效评价等方面予以指导。

(五)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主要就“技能大比拼”、“关爱大行动”等活动负责组织对农村青年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组织开展岗位对接活动，促使一批农村青年实现转移就业和自主创业。

(六) 各级农业部门就主要就“青春大宣讲”、“技能大比拼”、“关爱大行动”等活动负责组织开展农业科技培训活动和“良种良法”推广活动，宣传农业新技术、新产品、新成果，协助开展“活动月”活动。

(七) 各级文化部门主要就“文化大接力”、“关爱大行动”等活动负责组织文艺演出、送优秀电影、优秀读物下乡，协助开展征文、摄影等比赛活动，并负责指导文化才艺竞赛的有关工作开展。

(八) 各级人口计生部门要利用网络优势，积极组织农村青

年参与本次“活动月”各项活动，组织开展人口计生方面的宣传教育和培训活动。

(九) 各级林业部门负责宣传植树造林的重要意义，组织对林木种植技术的培训和林业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推动农村林业经济的发展。

(十) 各级海洋与渔业部门负责在渔民较为集中的沿海地区指导开展“活动月”的各项活动。

(十一) 各级供销社部门负责组织农业企业负责人、批发商和平价超市负责人与农户对接，以产品展销、实地考察、推介会等形式，开展农产品推广和经贸洽谈活动，帮助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对接市场，推动农户与农业企业建立良好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宽市场，宣传企业形象。

(十二) 省科学院、省农科院和各级科协主要就“技能大比拼”、“关爱大行动”活动负责提供技术支持，帮助和指导各地农业科技培训活动和“良种良法”推广活动的开展，派遣专家到乡镇为青年农民培训授课，到农村田间地头进行实地指导，对生产经营能手进行跟踪扶持。

(十三) 各级扶贫办主要就“青春大宣讲”、“关爱大行动”活动负责宣传落实扶贫政策，组织动员青年农民参与扶贫项目的实施。

(十四) 各级移民办主要就“青春大宣讲”活动负责指导移民村青年参与各项活动，宣传移民新村建设取得的成效。

(十五) 各级农信联社主要就“青春大宣讲”、“技能大比拼”、“关爱大行动”等活动负责宣传支农惠农的金融政策，在青年农民中树立起“农民自己的银行”的企业形象，对评比出来的各级农村青年人才根据自己的业务范围和有关政策进行信贷扶持。

各级“活动月”领导小组要及时召开联席会议，加强沟通，形成合力，狠抓落实。同时，各级“活动月”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争取在本部门相应的工作经费中对活动给予支持，共同推动各项工作扎实开展。

六、注意事项

省“活动月”领导小组将对各地“活动月”开展情况进行评定，对工作成效突出的基层团组织给予一定工作经费补助。评定内容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科学设计活动方案。各地活动要结合实际，细化实施方案，地市级以技能大比拼、文化大接力等为重点，突出示范性，形成牵引力；县级以青春大宣讲、关爱大行动等为重点，突出普遍性，扩大覆盖面。加强活动过程管理，形成要求明确、结合实际、层级联动、整体推进的良性态势。二是突显团属活动品牌。坚持虚功实做，把整合到的资源和力量投向基层，把团组织对青年的联系和服务真正落到实处。活动中突出共青团标识，通过制作活动主题横幅、突显团属 LOGO 等方式以增强共青团品牌活动的识别度。加强媒体宣传，用好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网络等新媒体，挖掘推广基层的好做法和活动过程中的鲜活事例，扩大“活动月”的社会影响。三是要把握活动

时间节点。要集中利用春节期间开展各项活动，注重部门、战线配合，与春节前后大规模志愿服务工作相结合，整合资源、力量开展工作。

各地做好相关活动材料收集，于 20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前汇总上报本市活动开展情况（阶段性）汇总表，3 月 31 日前上报活动总结及附件 2（申报表），评定工作将会与信息报送工作挂钩，信息报送积极的地区优先考虑。

农青部联系人：刘 波 刘 敏

联系电话：020—87195622、87195623

传真电话：020—87195621

电子邮箱：tswgdqnb@163.com

附件：1. 第八届“广东农村青年科技文化活动月”开展情况统计表

2. “广东农村青年科技文化活动月”优秀项目申报表
(县、镇)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林业厅



广东省文化厅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附件 1

第八届“广东农村青年科技文化活动月”
活动开展情况（阶段）统计表

团市委盖章：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青春大宣讲		关爱大行动		文化大接力	
乡村好青年 分会	交友联谊	走进青年	送票回家	真情助困	文化赶集
活动场 次	参与青 年人数	活动场 次	参与青 年人数	新增加 微信 入群人 数	票价总 额
				送票数 量	覆盖人 数
				投入物 量	活动场 次
				投资数 量	覆盖青 年数
				活动场 次	活动场 次
					带动创 业人数

注：此表（阶段性）2015年3月2日前上报团省委农青部。

附件 2

“广东农村青年科技文化活动月”
优秀项目申报表

填报单位：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镇

活动名称			
活动类别：	1. 开展“青春大宣讲”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2. 开展“技能大比拼”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3. 开展“文化大接力”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4. 开展“关爱大行动”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注：如开展以上活动项目请在（ <input type="checkbox"/> ）打“√”		
活动时间		参与人员	
整合资金		覆盖人数	
活动简介及工作成效	(字数控制在 500 字以内)		

活动简介 及工作成效	
县级联席 会议意见	(团委代章) 年 月 日
市级联席 会议意见	(团委代章) 年 月 日

注：统计表以县、镇为单位，报送2—3项成效明显的活动，乡镇需填报县级、地市团委意见，县只需填报地市团委意见。截止时间：2015年3月31日。

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印

(共印 1200 份)